

附件

2025 年全国中学生田径冠军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中国田径协会

二、执行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中小学田径分会

三、承办单位

婺源县社会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四、合作伙伴

奥飞文体集团有限公司

五、比赛日期、地点

1.报到时间：2025 年 10 月 19 日 18 点前。

2.比赛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25 日。

3.离会时间：2025 年 10 月 26 日 14 点前。

4.比赛地点：上饶市婺源体育中心。

六、竞赛分组及项目

（一）U20 组

男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5000 米、110 米栏（栏高 0.991 米、栏间距 9.14 米）、400 米栏

（栏高 0.914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6 千克）、铁饼（1.75 千克）、标枪（800 克）、七项全能（100 米、跳远、铅球（6 千克）、跳高、110 米栏（栏高 0.991 米、栏间距 9.14 米）、标枪（800 克）、1500 米）。

女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100 米栏（栏高 0.838 米、栏间距 8.50 米）、400 米栏（0.762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 千克）、铁饼（1 千克）、标枪（600 克）、七项全能（100 米栏（栏高 0.838 米，栏间距 8.5 米）、跳高、铅球（4 千克）、200 米、跳远、标枪（600 克）、800 米）。

（二）U18 组

男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110 米栏（栏高 0.914 米、栏间距 9.14 米）、400 米栏（栏高 0.838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5 千克）、铁饼（1.5 千克）、标枪（700 克）、七项全能（100 米、跳远、铅球（5 千克）、跳高、110 米栏（栏高 0.914 米、栏间距 9.14 米）、标枪（700 克）、1500 米）。

女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100 米栏（栏高 0.762 米、栏间距 8.50 米）、400 米栏（栏高 0.762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3 千克）、铁饼（1 千克）、标枪（500 克）、五项全能（100 米栏（栏高 0.762 米，栏间距 8.5 米）、跳高、铅球（3 千克）、跳远、800 米）。

（三）U16 组

男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110 米栏（栏高 0.914 米、栏间距 8.70 米）、300 米栏（0.762 米、起跑距第一个栏 50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 千克）、铁饼（1 千克）、标枪（600 克）、四项全能（110 米栏（栏高 0.914 米、栏间距 8.7 米）跳高、标枪（600 克）、1500 米）。

女子：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100 米栏（栏高 0.762 米、栏间距 8.00 米）、300 米栏（0.762 米、起跑距第一个栏 50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3 千克）、铁饼（1 千克）、标枪（500 克）、四项全能（100 米栏（栏高 0.762 米、栏间距 8 米）跳高、标枪（500 克）、800 米）。

（四）接力项目

1.（U20、U18）合并组：

男子：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女子：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混合（男女）：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2.U16 组：

男子：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女子：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混合（男女）：4X100 米接力、4X400 米接力。

七、参赛资格与年龄

（一）参赛资格

1. 参赛运动员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报名时应为中学学生，并有所代表学校学籍。

2. 参赛单位必须赛前为所有参赛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并开具体检证明，证明适宜参加所报竞赛项目。

3. 参赛运动员须为同一所学校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必须为参赛单位所在省、市、自治区户籍（如户籍不在参赛单位所在省、市、自治区，须有该校正式学籍且就读满一年以上）。中专生、职高生、往届生、复读生、补习生、借读生，以及任何形式挂靠的学生均不得参赛。

4. 参赛学校

2024 年全国中学生田径锦标赛未获得团体总分前 80 名的学校以及因故请假未参加 2025 年全国中学生田径锦标赛的学校。

（二）参赛年龄

报名参赛需同时符合学籍年龄和参赛组别年龄要求。

1. 学籍年龄

（1）代表高中学校报名参加比赛的运动员需满足高中学籍要求，且符合 2007 年 9 月 1 日（含）之后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含）之前出生者。

（2）代表初中学校报名参加比赛的运动员需满足初中

学籍要求，且符合 2010 年 9 月 1 日（含）之后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含）之前出生者。

2. 组别年龄

（1）U20 组：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

（2）U18 组：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

（3）U16 组：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之间出生。

注：报名参加U16组女子100米栏项目的运动员，必须符合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

八、参加办法

（一）报名人数和要求

1.每所参学校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3 人，男女运动员共 12 人（单一性别不能超过 8 人）。

注：参赛单位所报领队或教练必须为学校在职人员，运动员家长、裁判员不得兼任。

2.参赛学校各组别每一单项可报 2 人，每人限报 2 个单项可兼报接力，每个参赛学校可根据接力项目组别限报 2 项。全能项目按单项计分，可兼报一个单项和接力。

3.本届比赛参赛名额依据报名时间先后顺序准入，运动员人数限定为 1800 人，报满后不再接受报名。

（二）报名办法

报名将通过菲普莱体育官网进行网上报名（网址：www.fairplay.com.cn），登录网站后进入赛事中心打开菲普莱赛事，选择 2025 年全国中学生田径冠军赛报名。报名账号按照系统要求自行注册，审核通过后可登录报名，报名时需并补全学校相关信息，不符合规程要求的学校将无法进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17:00 报名系统关闭。

以下材料均需以学校为单位进行分类进行上传，请各参赛单位务必保证上传材料信息准确性，出现材料弄虚作假等舞弊现象，将自行承担风险与参赛责任。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报名结束后将在中国学生体育网公示参赛运动员名单。

- 1.全国学生学籍卡扫描上传（盖校章）。
- 2.系统报名时需上传比赛纸质版报名表扫描件（盖校章）。
- 3.健康体检单（县级以上医院 6 个月以内体检视为有效，检查需包含心电图）
- 4.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原件（含领队、教练员，有效期必须包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
- 5.运动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辅助人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见附件 1、2、3）。
- 6.分会联系人：陈广，联系电话：010-62788662
- 7.各参赛队在报名结束后，如运动员不能按时参赛，须由所在学校出具说明材料提交至组委会，同时不能进行人员

递补，如有无故弃赛情况，将取消所在学校各奖项评选资格。

（三）反兴奋剂要求

本次比赛，主办单位有权根据情况进行兴奋剂检查。凡拒绝接受兴奋剂检查及兴奋剂违规人员将取消已获的成绩和名次，取消本队所有团体分数和名次，并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九、竞赛办法

（一）按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2025 田径竞赛与技术规则》及世界田联最新修订内容执行。

（二）各项目根据报名人数决定赛次及是否进行及格赛，及格赛的标准由技术代表确定。

（三）如某单项报名人数不足 3 人（3 队），则取消该项目的比赛，已报名该项目的运动员，可更改报名参加其它项目比赛。

（四）运动员号码布由大会统一制作。

（五）比赛在塑胶跑道上进行，比赛器材由大会统一准备。

（六）比赛前一天进行运动员参赛确认，并发放分组秩序册。比赛检录时，运动员须出示本人二代身份证及运动员参赛卡，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七）根据《2025 田径竞赛与技术规则》第一部分通则 7.1 款规定，运动员和接力队要真诚地参加比赛，不得有违反体育道德或不正当的行为。任何不遵守本规则的运动员或

接力队都可被警告或取消比赛资格。

（八）接力比赛必须统一服装。

十、录取名次、计分及奖励办法

（一）录取名次

1.各组别均录取前 8 名。

2.如参赛组别不足 8 人或 8 队（含），则按报名人数减一的办法录取名次，且第一名仍按 9 分计算。

3.按总分分别录取高中组总团体、高中男子组团体、高中女子组团体前八名，初中组总团体、初中男子组团体、初中女子组团体前八名。

4. 接力按双倍计分。破中国中学生田径冠军赛纪录者均加 9 分，一人同一项目不论破纪录次数多少，只计一次加分。

5.学校团体总分前二十名的学校将取得下一年度参加全国中学生田径锦标赛的资格，初中组则根据本年度参赛单位报名数量情况待定，原则上为参赛单位的前 20%。

（二）团体总分计分办法

1.比赛前八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

2.如团体总分相等，以单项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依此类推。

（三）奖励办法

1.获得前 8 名的运动队（员）颁发成绩证书；获得前 3 名的运动队（员）颁发奖杯（牌）。

2.比赛将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优秀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并颁发荣誉证书，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十一、报到

（一）报到地点

- 1.报到时间：10月19日18:00前
- 2.报到地点：上饶市婺源体育中心
- 3.联系人：方丽梅，15179006668

（二）交验材料

1.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在有效期内，如丢失需提供当地公安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

2.比赛报名表原件（盖章版）

组委会将统一验证，以上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开闭幕式、颁奖仪式、联席会须知

各参赛队伍须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及领队、教练员赛前联席会，无故不参加者，取消比赛资格或比赛成绩。

十三、技术官员

由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与中国田径协会共同选派技术官员，其余不足部分由赛区推荐选派。

十四、运动员技术等级

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按照体竞字〔2024〕121号文件执行，比赛中全程现场采集申报运动员的影像资料。

十五、经费

1.食宿费：根据 2025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赛事活动食宿费收费标准指导意见》，为保障赛事安全，本次比赛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由提供食宿服务单位自行收取并开具发票，参赛人员费用自理，收费标准为 280 元/人/天，超编人员不予接待。赛会期间产生单间房差，请自行缴纳。

2.申诉费：参赛单位提出申诉时，须向纪律监督委员会交纳申诉费 2000 元，胜诉退还申诉费，败诉由组委会代收后上交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3.保证金：为加强对参赛队伍的管理，保证赛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各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须交纳保证金，每队 3000 元，在比赛期间未违反相关规定的代表队，将如数退还保证金。

4.其他费用自理。

十六、赛风赛纪

1.各参赛学校应加强赛风赛纪管理。

2.组委会将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赛会相关规定对违反赛风赛纪规定的运动队（员）及其所在单位进行处理。

3.赛会期间如对参赛运动员资格问题有异议，可向纪律监督委员会提交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相关材料、申诉费。

十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尹梦竹（赛区联系人），电话：18686375255。

陈广（中小学田径分会联系人），电话：15611880888。

田博（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联系人），电话：
010-62788662。

十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九、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和中国田径协会。

附件1

运动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我将以维护公平竞争的体育道德和集体荣誉为己任，自觉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运动员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干干净净参加比赛。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坚决抵制罢赛、弃赛、消极比赛、弄虚作假等影响、操控比赛结果的行为。

二、遵守比赛规则、规程及组委会各项规章制度、服从裁判，拒绝扰乱正常比赛秩序行为，如遇问题严格按流程申诉。

三、严格遵守反兴奋剂法律、法规 and 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

四、积极履行义务，配合兴奋剂检查和调查。

五、遵守组织纪律，服从队伍管理。不私自外出就餐或购买外卖食物，不网购食品。不擅自购买和使用药物和营养品。

六、发现他人使用兴奋剂及时举报。绝不发生其他违反赛风赛纪、反兴奋剂规定的行为，如若违反，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 2

辅助人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我将以维护公平竞争的体育道德和集体荣誉为己任，自觉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责任和义务，保证干干净净参加比赛。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坚决抵制罢赛、弃赛、消极比赛、弄虚作假等影响、操控比赛结果的行为。

二、遵守比赛规则、规程及组委会各项规章制度、服从裁判，拒绝扰乱正常比赛秩序行为，如遇问题严格按流程申诉。

三、严格遵守反兴奋剂法律、法规 and 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不教唆运动员等任何人使用兴奋剂。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

四、积极履行义务，配合兴奋剂检查和调查。

五、遵守组织纪律，服从队伍管理。不得擅自购买和使用药物和营养品。

六、发现他人使用兴奋剂及时举报。绝不发生其他违反赛风赛纪、反兴奋剂规定的行为，如若违反，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 3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 2025 年 全国中学生田径冠军赛 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负担。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本人（队）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_____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运动员姓名：_____

运动队领队签名：_____

参赛单位（盖章）：_____